

2024年度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定，研究拟订相关的政策、标准、发展战略、规划，拟订年度指导性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负责核发辖区内所属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施工许可和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并监督工程质量安全。组织开展房屋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方面的检查、考核和指导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和指导重点工程建设项目（不含立项审批）的管理及组织实施工作。

（三）负责参与小城镇和村庄建设管理政策的拟订并指导实施。指导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建筑保护和监督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审查、申报区级的历史文化古迹。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协调各重点基础设施、城市和村镇公用设施建设。协助编制区内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区域规划。

（四）负责建筑行业管理，指导建筑活动，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查处建筑市场的违规行为。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市场信用体系制度建设工作。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负责工程质量、安全的

监督管理。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和管理。负责建设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和实施工作。负责建设行业技术岗位持证上岗培训和继续教育及年度审查。监督、检查工程预结算及招标承包工程的招标控制价和中标价格，协调处理和仲裁建设工程中的经济纠纷。指导优秀勘察设计、双优和优良样板工程的评选工作。调查和处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

（五）负责城区住房发展和房地产行业管理，规范房地产市场。指导和监督市区住宅小区的物业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市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指导辖区内城镇住房制度改革与住房发展工作。负责住房保障政策法规的监督、执行、管理。负责做好政府公益性及保障性住房的管理。

（六）负责建设行业的资质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房地产开发等企业资质的初审和管理工作。

（七）负责贯彻国家、省、市、区建设工程定额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技术标准的实施。负责工程预算、结算以及工程类别核定的指导和检查监督。负责建设工程项目工程造价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编制和发布工程造价信息。会同有关部门对工程承包合同进行监证与管理。处理建设工程的经济纠纷。

（八）制定行业科技发展、人才培养规划。组织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指导科技引进工作。指导建设系统各行业的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专业技术职称评定和执业资格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系统职工队伍的培训发证和继续教育工作。

（九）指导、协调全区各镇（街道）市政设施建设、指导城

镇建设、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加固和人防工程建设。负责结建式人防工程从施工报建至竣工验收阶段的质量监督管理，即施工图审查、施工许可、质量安全监督、竣工验收备案。会同区应急管理局（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研究制定结建式人防工程的日常维护管理标准，按照标准要求指导实施结建式人防工程土建、排水防涝等的日常维护管理。根据授权负责人防工程设计资质认定和监理资质认定工作。

（十）根据国家有关消防法律、法规、规章和消防技术规范、标准，按照管理权限对建设工程消防项目进行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

（十一）负责推进行业科技发展和建筑节能工作。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引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发展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本行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负责本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信息库的建设，促进本行业信息资源综合利用。

（十二）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镇排水和生活污水处理的政策规定。负责组织编排区排水、生活污水处理和黑臭水体治理等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排水和生活污水处理的统计上报工作。指导镇村排水、生活污水处理和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导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作。

（十三）负责下属单位的人、财、物和业务的管理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局本部内设股室共7个：（一）办公室；（二）住房保障和房地产市场监管股；（三）城市与村镇建设股；（四）建筑市场监管股；（五）行政审批股；（六）法制股；（七）人防和消防工程管理股。人员共有编制数14名，离退休21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独立核算，单独公开。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源城区代建项目服务中心、源城区住房改造和保障服务中心、源城区房屋征收办公室、源城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区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6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64.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8.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1.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20.1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786.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01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66.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54.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29.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720.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8.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7.16
总计	30	10,837.49	总计	60	10,837.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729.48	10,465.48	0.00	0.00	0.00	0.00	26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94	38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6.88	34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6	6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03	18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35	9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2.06	4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2.06	4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44	8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45	8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1	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0.11	52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7.98	50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07.98	50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86.65	6,78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16.93	1,81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25.01	62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91.92	1,19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69.72	4,96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69.72	4,96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10.00	2,0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10.00	2,0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10.00	2,0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68	66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8.36	21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0.39	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97	17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67	13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67	13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17.65	3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17.65	3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4.00
22999	其他支出	2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4.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20.32	2,416.39	8,303.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94	346.88	42.0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6.88	346.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6	66.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03	18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35	92.3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2.06	0.00	42.06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2.06	0.00	42.0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44	80.45	1.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45	80.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1	8.11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0.11	0.00	520.1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7.98	0.00	507.98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07.98	0.00	507.98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13	0.00	12.13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13	0.00	12.1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86.65	1,529.08	5,257.5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16.93	1,529.08	287.85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25.01	440.04	184.97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91.92	1,089.04	102.88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69.72	0.00	4,969.7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69.72	0.00	4,969.7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10.00	0.00	2,01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10.00	0.00	2,01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10.00	0.00	2,01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68	448.32	218.36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8.36	0.00	218.36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0.39	0.00	0.39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97	0.00	172.9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67	130.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67	130.67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17.65	317.65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17.65	317.6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4.84	0.00	254.84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4.84	0.00	254.8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54.84	0.00	254.8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6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66	11.6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8.94	388.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44	81.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20.11	520.11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786.65	6,786.65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10.00	2,01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6.68	666.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65.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65.48	10,465.4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465.48	总计	64	10,465.48	10,465.4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465.48	2,416.39	8,049.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6	11.6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94	346.88	4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6.88	346.8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6	66.7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3	7.7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03	180.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35	92.35	0.00
20808	抚恤	42.06	0.00	42.06
2080801	死亡抚恤	42.06	0.00	42.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44	80.45	1.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0.00	1.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00	0.00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45	80.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1	8.11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0.11	0.00	520.11
21103	污染防治	507.98	0.00	507.98
2110302	水体	507.98	0.00	507.98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13	0.00	12.1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13	0.00	12.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86.65	1,529.08	5,257.58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16.93	1,529.08	287.85
2120101	行政运行	625.01	440.04	184.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91.92	1,089.04	102.8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69.72	0.00	4,969.7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69.72	0.00	4,969.72
213	农林水支出	2,010.00	0.00	2,01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10.00	0.00	2,0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10.00	0.00	2,0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68	448.32	218.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8.36	0.00	218.3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00	0.00	45.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0.39	0.00	0.3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2.97	0.00	17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67	130.6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67	130.67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17.65	317.65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17.65	317.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1.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27
30101	基本工资	458.08	30201	办公费	19.86
30102	津贴补贴	539.69	30202	印刷费	5.76
30103	奖金	217.5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7.35	30205	水费	0.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03	30206	电费	11.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35	30207	邮电费	7.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60	30214	租赁费	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3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65.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5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0.7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29.12		公用经费合计	18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0.00	2.00	0.00	2.00	0.00	1.44	0.00	1.44	0.00	1.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总收入10,837.4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729.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65.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8.7万元，增长2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竹园城市地下停车场项目，二是城区东埔街道长安街片区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三是保障房管理费用、建设资金、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及退还公共租赁住房出租合同押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12.14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无安排特定目标类项目（无上级项目任务资金下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06万元，增长120.1%。主要变动情况：收入增长主要源于保障房管理费用、建设资金、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和城市提质项目资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总支出10,837.4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720.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16.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95万元，下降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8,303.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6.89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情况：由于项目减少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465.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65.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8.7万元，增长2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竹园城市地下停车场项目，二是城区东埔街道长安街片区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三是保障房管理费用、建设资金、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及退还公共租赁住房出租合同押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12.14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无安排特定目标类项目（无上级项目任务资金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465.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465.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325.03万元，增长70.4%；主要变动情

况：一是2024年第二批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补助资金，二是源城区城市提质工程；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万元的7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2万元，增长4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7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2万元，增长41.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7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2万元，增长4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下属单位公务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7.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81万元，增长4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及业务经费增加和其他刚性支出上升。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7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

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单位公务出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24年共有预算项目12个，其中对1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预算金额3707.77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2818.7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818.7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4年共有预算项目12个，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10个。未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2个，主要原因是一、财政代编项目；二、财政未分配资金，项目未开展工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预算金额3707.77万元，执行数2818.70万元，完成预算的76.0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自评结果分别是优1个、良4个、中0个、差5个（自评结果分为优、良、中、差4档，优：100—90分（含）、良：90—80分（含）、中：80—60分（含）、差：低于60分。）发生的问题及原因是：财政资金下达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为缓解资金保障不足问题，我部门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有效推动问题解决。

住建局在职人员水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2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主要是：及时缴纳水电费，保障工作的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资金未及时下达，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住房和城乡建设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6.55万元，执行数为184.96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年按月按时发放工资福利，切实保障人员福利，提高工作效益，促进工作稳定有序进行，完成预期目标。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经费(物业及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用于政府投资保障性住房的维修维护及日常运营管理通过补助资金促进各类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顺利完成为住房困难家庭创造良好舒适的居住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资金未及时下达，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房屋征收信息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我办房屋征收工作，创造更好的工作效率，用于房屋征收系统云征收的维护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资金未及时下达，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建设领域行业监管检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81.94万元，完成预算的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扎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任务，加强建设领域监管检查力度，杜绝较大以上事故发生。为在建项目安全生产基本平稳态势，创造良好的生产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不足，项目实际支出81.94万元，完成部分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城乡环境整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条件，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为目标，整治黑臭河道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对在建工程实行文明施工和扬尘管控、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能力，整体提升群众的人居环境和生产环境，拉动区域经济发展，助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资金未及时下达，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综治维稳及普法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7.24万元，完成预算的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细化综治维稳及普法工作目标和措施办法，推动工作落实。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聘请第三方协助处理各类纠纷，开展住建领域普法宣传，提升综治水平，较好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物业管理及小区消防排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

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全区物业管理小区消防安全排查，规范我区物业管理工作，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结合我区实际情况，聘请第三方完成了对全区300个物业管理小区进行消防安全排查工作，实际支出3万元，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城乡建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2.93万元，完成预算的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消除农村削坡建房隐患点风险、消除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明细支出用于河道水质整治工作的开展，维护河道及两岸雨污管网，保障居民用水安全，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政府购买服务开展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综合评定及购买消防验收器材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消防技术专业能力的机构开展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和消防验收现场评定，购置一批消防设施仪器设备，解决我局消防专业技术人员缺失，技术力量短缺面导致消防验收工作存在不专业、不全面、不深入的问题，降低行政运作成本和行政执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资金未及时下达，未完成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与上级部门、财政部门沟通，全力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